

证券代码：688299

证券简称：长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2

##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9月24日，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亚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司员工自愿、合法、合规地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旨在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实现股东、公司和员工利益的一致；深化公司的激励体系，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吸引和保留优秀管理人才和业务骨干，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促进公司长期、

稳定、持续、健康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杨衷核、李辰、章殷洪参与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杨衷核、李辰、章殷洪参与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 2、授权董事会对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标的股票的过户、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 5、授权董事会变更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及确定标准；
- 6、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持股计划有关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 7、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情况对本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 8、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董事杨衷核、李辰、章殷洪参与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3 票回避，本议案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下午 2:00 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宁波长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6 日